

证券代码：300601
债券代码：123119

证券简称：康泰生物
债券简称：康泰转 2

公告编号：2021-105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相关承诺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YUAN LI PING 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泰生物”）2021年6月11日披露了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YUAN LI PING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YUAN LI PING女士拟于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的三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7,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02%）给其持有100%份额的私募基金产品，本次转让属于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成员内部构成变化，该部分股份不涉及向市场减持；同时，YUAN LI PING女士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89%），其中，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公司今日收到股东YUAN LI PING女士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及《承诺函》，其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并作出如下承诺：

1. 自签署承诺函之日起6个月内，本人无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2. 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康泰生物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康泰生物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康泰生物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康泰生物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其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转让情况

1、股东股份转让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YUAN LI PING女士本次转让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方式	转让时间	转让均价 (元/股)	转让股数 (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转让股份来源
YUAN LI PING	大宗交易	2021年6月28日 -2021年7月19日	118.11	7,000,000	1.02%	股权分割取得的股份

注1：“占总股本的比例”以2021年9月17日公司总股本687,032,744股计算，下同。本次转让的股份系YUAN LI PING女士转让给其持有100%份额的私募基金产品，不涉及向市场减持。

2、股东本次转让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转让前持有的股份		本次转让后持有的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YUAN LI PING	144,331,675	21.01%	137,331,675	19.99%
杭州合琨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10,000,000	1.46%	10,000,000	1.46%
深圳前海博普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博普资产尊享私募 证券投资基金 ^注	0	0	7,000,000	1.02%
股份合计	154,331,675	22.46%	154,331,675	22.4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4,331,675	22.46%	154,331,675	22.4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2：具体为博普资产尊享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博普资产尊享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二、其他相关说明

1、YUAN LI PING女士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相关承诺；

2、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备查文件

1、YUAN LI PING女士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承诺函》。

特此公告。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